

深圳市房地产预售许可证

特别提示

(正本)

深房许字(2012)宝安02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审核,准许深圳市瑞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开发的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的勤诚达和园项目预售。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13年03月22日



预售项目具体情况列表

项目位置	新安街道
宗地号	A010-0403
房地产证号	5000541630
土地出让合同	深地合字(2011)1037号及深地合字(2011)1037号之补充合同一
开发企业资质证书号	深房开字(2012)442号
批准预售面积	129795.93平方米
批准预售楼栋	1#楼、2#楼、3#楼、4#楼、5#楼、6#楼
其中	住宅:125202.31平方米1309套 商业:4593.62平方米79套
备注	1、该项目的79套回迁房(房号详见分户汇总表)不纳入本次预售;2、由于建筑自挡原因,本项目3#楼A座207-607号计5套,3#楼B座207-407、202、302号计5套,6#楼203-1903号计18套,共28套不能满足日照标准要求,开发企业须在销售时明确告知购买方;3、本项目已按规定配置了物业管理用房,位于2#楼2A、2B及3#楼3A、3B;4、本证因增加3套回迁房而核发,原于2013年01月09日核发的深房许字(2012)宝安021号《房地产预售许可证》自本证核发之日起失效。预售详细内容见本证的附图及附表

- 1、此证必须与盖有预售审批专用章的总平面图、预售楼盘分户表同时使用,并在销售现场张挂,复印件无效。
- 2、销售现场须明示:
 - ①《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所有补充协议;
 - ②《房地产买卖合同(预售)》文本(包括补充条款);
 - ③深圳市测绘大队出具的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报告;
 - ④经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批准的建筑设计图纸。
- 3、买方不应将购房款直接交给卖方,而应将购房款汇入预售款监管专用帐户。
- 4、本证只说明此楼盘已达到预售条件,购房者购房时应了解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
- 5、此证的信息可在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网站(<http://www.szpl.gov.cn>)查询。

预售价款监管银行列表

序号	银行名称	帐户号码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441510182600112187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00392518000120103008473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4000022329201570075